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

執行單位名稱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所屬年度：107

計畫名稱：107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計畫

計畫主持人：

國教署核定函日期文號：107年9月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99892號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計畫期程：107年8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 核定應結報日期：108年7月31日前

百分比：取至小數點二位

經費項目 (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)	核定計畫金額 (A)	核定補助金額 (B)	撥付金額 (C)	國教署補助比率 (D)	實支總額 (E)	計畫結餘款 (F=A-E)	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 (G=F*D-(B-C))	備註	
興仁國中「十鼓擊樂本土傳創百年糖廠風華再現」戶外教育	50,000	44,000	44,000	88%	50,000	0	0	請查填以下資料：	
合計	50,000	44,000	44,000	88%	50,000	0	-	*餘款繳回方式	
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計畫規定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回_____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繳回_____元)	
						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回_____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免繳回_0_元)	
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(註八)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)，勾選「是」者，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								是否有未執行項目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金額_____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)	
	可支用額度(元)				實支總額(元)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請備註說明)
彈性經費									
支出機關分攤表：								*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，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	
	分攤機關名稱				分攤金額(元)				執行比率(E/A)= 100.00% *執行率未達80%之原因說明
1	國教署				44,000				
2	高雄市教育局				6,000	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	合計				50,000				

業務單位：

教師兼
教學設備組長 姚宜英

主(會)計單位：

會計室
主任 田宜瑾

機關學校首長(或團體負責人)：

高雄市政府
教育局局長 王文正

- 一、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。
- 二、本表「核定計畫金額」係計畫金額經本署審核調整後之金額；若未調整，則填原提計畫金額。
- 三、本表「核定計畫金額」及「實支金額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(含自籌款、國教署及其他單位分攤款)。
- 四、本表「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」以全案合計數計算。
- 五、本表「各受補助學校名稱」為供各地方政府填寫各受補助學校名稱。
- 六、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，請於備註說明。
- 七、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，請於備註敘明原因。
- 八、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、邁向頂尖大學等專案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，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(GRB)列管之計畫，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